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ational Investments

## National Investments Fund Limited 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7)

### 內幕消息 清盤呈請的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接獲之清盤呈請。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本公司向高等法院就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起之本公司股份轉讓申請認可令。有關申請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於高等法院進行聆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概不保證高等法院將授出認可令。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劍輝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汪曉峰先生（主席）、吳子惠先生及方志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查錫我先生、劉進先生及羅子璘先生。